

证券代码：836514

证券简称：光华伟业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着谨慎原则及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经对公司提交的相关资料、决策程序等进行核查，我们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

审阅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相关资料，认为公司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，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，综合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、长远发展等因素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请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独立意见

经认真审阅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等相关资料，并就有关情况进行核查后，认为公司本次取消监事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，废止监事会相关制度，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事项提请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徐时清、黄光明、阮长顺

2025 年 8 月 26 日